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072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_1090007267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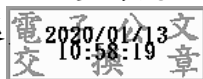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09年度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－
受刑人子女獎助學金申請簡章及申請表，請貴校惠予協助
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09年1月8日紅心〔一百零九〕刑字第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全省就讀國小至大專25歲以下受刑人在學子女均可申請旨揭獎助學金，簡章及申請表可至該會網頁(<http://www.redheart.org.tw/>)下載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阮雨涵社工員(聯絡電話：02-22655909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高中職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9/01/13



1090000152